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ExxonMobil

MOBIL VACTRA OIL NO. 2

## 第1部分 物质或化合物和供应商的标识

产品名称 : MOBIL VACTRA OIL NO. 2  
产品描述 : 基础油及添加剂

**化学品的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 润滑油  
限制用途 : 除上述确定用途外, 不建议将本产品用于任何工业、专业或消费者用途。

供应商 : 埃克森美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美罗大厦17楼  
天钥桥路30号  
上海市 200030 中国

二十四小时紧急电话 : (+86) 0532-83889090 (国家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供应商联系电话 : (+86) 021-34116000  
电子邮件 : consumerservice@mobil.com.cn  
传真 : (+86) 021-23515968

供应商 : 埃克森美孚化工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紫星路1099号  
闵行区  
上海 中国

供应商联系电话 : (+86) 021-34116000  
电子邮件 : consumerservice@mobil.com.cn  
传真 : (+86) 021-23515968  
SDS互联网址 : www.sds.exxonmobil.com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物质或混合物的分类根据 GB13690-2009 和 GB30000-2013

### 紧急情况概述

物理状态 : 液体。  
颜色 : 琥珀色  
气味 : 特有的

GHS危险性类别 : 不分类。

### 防范说明

物理和化学危险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健康危害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 与物理、化学和毒理特性有关的症状

- 眼睛接触 : 没有具体数据。  
吸入 : 没有具体数据。  
皮肤接触 : 注射后由几小时后的疼痛和组织损伤的延迟发作可证实局部坏死。  
食入 : 没有具体数据。

### 延迟和即时影响, 以及短期和长期接触引起的慢性影响

#### 短期暴露

- 潜在的即时效应 : 无资料。  
潜在的延迟效应 : 无资料。

#### 长期暴露

- 潜在的即时效应 : 无资料。  
潜在的延迟效应 : 无资料。

环境危害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其他危害 : 没有已知信息。

注解 : 在没有咨询专家的情况下, 除第1部分规定的特定用途外, 该产品不可用于其它任何目的。健康研究已经表明, 化学接触可能对人体健康造成潜在危害, 这一点因人而异。

## 第3部分 成分 / 组成信息

物质 / 混合物 : 混合物

组分名称	% (w/w)	CAS号码
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	≥75 - ≤90	64742-65-0
加氢石油重烷烃馏分	≥75 - ≤90	64742-54-7
磷酸酯, 胺盐	≤0.3	专有的
2, 6-二叔丁基对甲基苯酚	<0.25	128-37-0

就供应商当前已知, 在所适用的浓度中, 没有其它对健康或环境有害的成分需要在本章节报告。

职业暴露限制, 如果有的话, 列在第 8 节中。

##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 急救措施的描述

- 吸入 :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如果出现症状, 寻求医疗救护。
- 皮肤接触 : 用大量水冲洗受污染的皮肤。脱去受污染的衣服和鞋子。如果出现症状, 寻求医疗救护。如果产品被注入皮下或者人体任何部位, 无论伤口的外观或大小如何, 被注射者必须立即由医生依照外科急救进行检查。即使高压注入后的最初症状轻微或者无症状, 在事故最初几个小时内及早进行外科处理可以显著减少最终伤害的程度。
- 眼睛接触 : 立即用大量水冲洗眼睛, 并不时提起上下眼睑。检查和取出任何隐形眼镜。如果感到疼痛, 请就医治疗。
- 食入 : 用水冲洗口腔。如物质已被吞下且患者保持清醒, 可饮少量水。禁止催吐, 除非有专业医疗人士指导。如果出现症状, 寻求医疗救护。

###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皮肤接触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眼睛接触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食入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b>过度接触征兆/症状</b>	
吸入	: 没有具体数据。
皮肤接触	: 注射后由几小时后的疼痛和组织损伤的延迟发作可证实局部坏死。
眼睛接触	: 没有具体数据。
食入	: 没有具体数据。

### 必要时注明要立即就医及所需特殊治疗

特殊处理	: 无特殊处理。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 对症处理 如果被大量摄入或吸入，立即联系中毒处置专家。

请参阅“毒理学资料”（第 11 部分）

##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b>灭火介质</b>	
适用灭火剂	: 使用化学干粉、CO <sub>2</sub> 、雾状水或泡沫灭火。
不适用灭火剂	: 禁止用水直接喷射。
<b>特别危险性</b>	: 在燃烧或加热情况下，会发生压力增加与容器爆裂。
<b>危险燃烧产物</b>	: 乙醛，未完全燃烧产物，碳的氧化物，浓烟，硫氧化物
<b>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b>	: 使用标准消防程序，考量其它涉及的物料之危险性。如有火灾，撤离所有人员离开灾区及邻近处，以迅速隔离现场。确保一段延长期间的冷却，以防止死灰复燃。防止控制火灾或稀释的流出液流入河川、下水道或饮用水源。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
<b>消防人员特殊防护设备</b>	: 消防人员须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带有保护整个面部的正压自给式呼吸装置（SCBA）。

##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 通告程序

在发生溢出或泄漏意外的情况下，应根据所有适用法规向有关部门通报。

###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非应急人	: 如果有任何人身危险或尚未接受适当培训时，不可采取行动。疏散周围区域。防止无关人员和无防护的人员进入。禁止接触或走过溢出物质。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装备。
应急人	: 如需穿戴特殊的服装来处理泄漏物，请参考第8部分关于合适的和不合适的物料的信息。参见“非应急人”部分的信息。

<b>环境保护措施</b>	: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如产品已经导致环境污染（下水道，水道，土壤或空气），请通知有关当局。
---------------	---

###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少量泄漏	: 若无危险，阻止泄漏。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如果溶于水，用水稀释并抹除。相应的，如果不溶于水，用一种惰性的干燥物料吸收并置于合适的废弃处置容器中。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置。
------	---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大量泄漏** : 若无危险, 阻止泄漏。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防止进入下水道、水道、地下室或密闭区域。将溅出物冲洗至废水处理厂或者依照下述方法处理。用不燃吸收剂如沙、土、蛭石、硅藻土来控制收集泄漏物, 并装在容器内, 以根据当地的法规要求处理 (参阅第 13 部分)。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置。立即使用栏油栅限制溢漏范围。从表面撤去或者使用合适的吸附剂除去。使用分散剂前征求专家意见。警告其它船只。注: 有关应急联系信息, 请参阅第 1 部分; 有关废弃物处理, 请参阅第 13 部分。

水上泄漏事故或陆上泄漏事故处理建议是根据该产品最可能的泄漏情况提出来的; 然而, 地理条件、风、温度以及波浪、流向和流速 (对于水上泄漏的情况) 都可能对所采取的合适方案有很大影响。为此, 应咨询当地专家。注意: 当地法规可能对所采取的方案有规定或限制。

##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

**防护措施** : 穿戴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参阅第 8 部分)。  
**一般职业卫生建议** : 应当禁止在本物质的处理、储存和加工区域饮食和抽烟。工作人员应在饮食和抽烟之前洗手。进入饮食区域前, 脱去污染的衣物和防护装备。参见第 8 部分的卫生防护措施的其他信息。

**静电集电物** : 本产品蓄积静电。如果液体电导率低于 100 pS/m (100x10E-12 西门子/米), 通常被认为是非导体的静电聚集器。如果电导率低于 10,000 pS/m, 那么该液体被认为是非导体或半导体, 它们的防范措施是相同的。有很多因素, 例如液体温度, 污染物的出现, 防静电添加剂和过滤, 这些都能极大地影响液体的导电性。

**安全存储的条件, 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按照当地法规要求来储存。储存于原装容器中, 防止直接光照, 置于干燥、凉爽和通风良好的区域, 远离禁忌物 (见第 10 部分)、食品和饮料。使用容器前, 保持容器关紧与密封。已开封的容器必须小心地再封好, 并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请勿储存在未加标签的容器中。采用合适的收容方式以防止污染环境。接触或使用前, 请参见第 10 节中所规定的禁忌物料。

##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控制参数

#### 职业接触限值

组分名称	接触限值
溶剂脱蜡重石蜡馏分	ACGIH TLV (美国, 1/2022)。[Mineral Oil, pure, highly and severely refined] TWA: 5 mg/m <sup>3</sup> 8 小时。形成: 可吸入性部分
加氢石油重烷烃馏分	ACGIH TLV (美国, 1/2023)。[Mineral Oil, pure, highly and severely refined] TWA: 5 mg/m <sup>3</sup> 8 小时。形成: 可吸入性部分
2, 6-二叔丁基对甲基苯酚	ACGIH TLV (美国, 1/2022)。[Mineral Oil, pure, highly and severely refined] TWA: 5 mg/m <sup>3</sup> 8 小时。形成: 可吸入性部分
	ACGIH TLV (美国, 1/2023)。[Mineral Oil, pure, highly and severely refined] TWA: 5 mg/m <sup>3</sup> 8 小时。形成: 可吸入性部分
	ACGIH TLV (美国, 1/2023)。[Mineral Oil, pure, highly and severely refined] TWA: 2 mg/m <sup>3</sup> 8 小时。形成: Inhalable fraction and vapor

注: 限量/标准仅供指导。请依照适用法规。

**工程控制** : 良好的全面通风应当足以控制工人工作环境的空气传播污染物含量。

**环境接触控制** : 应检测由通风或工作过程装备的排放物以保证它们满足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在某些情况下, 为了将排放物减至能接受的含量, 有必要改装烟雾洗涤器, 过滤器或过程装备。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个人防护措施

- 卫生措施** : 接触化学物质后, 在饭前、吸烟前、入厕前和工作结束后要彻底清洗手、前臂和脸。采用适当的技术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 污染的衣物重新使用前需清洗。 确保洗眼台和安全淋浴室靠近工作处。
- 眼睛/面部防护**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必须避免暴露在液体飞溅物、水雾、气体或粉尘下, 请配带符合标准的安全眼镜。 如果可能发生接触, 应穿戴以下防护装备, 除非评估结果表明需要更高级别的防护: 戴有侧罩的安全防护眼镜。
- 皮肤防护**
- 手防护** : 若风险评估结果表明是必要的, 在接触化学产品时, 请始终配带符合标准的抗化学腐蚀, 不渗透的手套。
- 身体防护** : 个人防护用品的选择应以执行工作种类和所冒风险为根据, 并且须得到专业人员的核准。
- 其他皮肤防护** : 合适的鞋类和任何其他皮肤防护措施的选择应基于正在执行的任务和所涉及的风险, 并在操作处置该产品之前得到专家的许可。
- 呼吸系统防护** : 由于存在暴露的危险和可能性, 请选择符合适当标准或认证的呼吸器。 呼吸器必须按照呼吸防护计划使用, 并确保正确的装配、训练以及其他重要方面的使用。

## 第9部分 物理和化学特性及安全特征

注: 理化性质仅供安全, 健康及环保方面的参考, 并不全面代表产品规格。 如要了解更多信息, 请咨询供应商。

除非另行指定, 所有属性的测量条件均为标准温度和压力。

### 外观

- 物理状态** : 液体。
- 颜色** : 琥珀色
- 气味** : 特有的
- 气味阈值** : 无资料。
- pH值** : 不适用。
- 熔点 / 凝固点** : 无资料。
- 沸点、初始沸点和沸点范围** : >315.56° C (>600°F (华氏度))
- 闪点** : 开杯: >205° C (>401°F (华氏度)) [ASTM D-92]
- 蒸发速率** : 无资料。
- 可燃性** : 可燃
- 上下爆炸极限/易燃极限** : 下限: 0.9%  
上限: 7%
- 蒸气压** : <0.1 mm Hg (毫米汞柱) [20 ° C]
- 相对蒸气密度** : >2 [空气 = 1]
- 相对密度** : 0.883
- 水中溶解度** : 可忽略的
- 辛醇 / 水分配系数** : >3.5
- 自燃温度** : 无资料。
- 分解温度** : 无资料。
- 黏度** : 68 cSt [40 ° C] [ASTM D 445]
- 粒度特性**
- 中值粒径** : 不适用。
- 倾点** : -6° C [ASTM D97]
- DMSO 萃取 (仅用于矿物油)  
IP-346** : <3 重量百分比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 反应性** : 无本品或其成分反应性相关的试验数据。
- 稳定性** : 本产品稳定。
- 危险反应** : 在正常状态下储存与使用不会发生危险化学反应。
- 应避免的条件** : 高能点火源。 过度的热。
- 禁配物** : 强氧化剂
- 危险的分解产物** : 在通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 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 毒理效应信息

#### 急性毒性

##### 结论/概述

- 吸入** : 极低毒性。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皮肤** : 极低毒性。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口服** : 极低毒性。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刺激或腐蚀

##### 结论/概述

- 皮肤** : 在一般温度下对皮肤的刺激性可忽略。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眼睛** : 可能会引起轻微程度、短暂的眼睛不适。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呼吸** : 在一般温度/正常处理温度下危险性可忽略。 无具体数据。

#### 敏化作用

##### 结论/概述

- 皮肤** : 不认为是皮肤致敏物。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呼吸** : 不认为是呼吸道致敏物。 无具体数据。

#### 致突变性

##### 结论/概述

- 不认为是生殖细胞致突变物。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致癌性

##### 结论/概述

- 不认为致癌。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分类

产品/成份名称	IARC
2, 6-二叔丁基对甲基苯酚	3

#### 生殖毒性

##### 结论/概述

- 不认为具有生殖毒性。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一次接触

##### 结论/概述

- 不认为由一次接触导致器官损伤。 无具体数据。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 结论/概述

- 不认为由长期或反复接触导致器官损伤。 无具体数据。 根据对成分的分析。

#### 吸入危害

##### 结论/概述

- 根据材料的物理化学性质, 不认为具有吸入危害。 已有数据。

#### 其他信息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含有** : 深度加工基础油:在动物实验中无致癌性。代表性物质通过IP-346,改进的艾姆斯氏(Ames) 试验(检查致癌物)测试,和/或其它筛选测验。皮肤和吸入试验显示产生的影响很小,对肺部免疫细胞有不确定的渗透,产生油类沉积物和形成细小肉芽瘤。在动物实验中没有过敏性。

##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这里所给出的资料是以现有可以得到的有关该产品, 其所含组分及类似产品的数据为基础的。

### 生态毒性

#### 结论/概述

**急性毒性** : 被认为对水生生物无害。  
**慢性毒性** : 不预期对水生生物体显现慢性毒性

### 持久性和降解性

**生物降解性** : 基础油组分 -- 被认为能自然生物降解

###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结论/概述** : 基础油组分 -- 具有生物蓄积的潜在性。然而, 新成代谢或物理性质可能会降低生物浓度或限制生物可用性。

### 土壤中的迁移性

**流动性** : 基础油组分 -- 被认为可吸附于沉淀物及废水固体中。 溶解度低,可漂浮,被认为可从水中迁移至陆地。

### 其他生态学信息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 没有明显的已知作用或严重危险。

##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处置方法** : 应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废物的产生。 产品、溶液和其副产品的处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废弃物处理法规 and 当地相关法规的要求。 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理剩余物与非再生产品。 废物不应未经处置就排入下水道, 除非完全符合所有管辖权内主管机构的要求。 包装废弃物应回收。 仅在回收利用不可行时, 才考虑焚烧或填埋。 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 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适用处): 空容器可能含有残留物并可能有危险。 在没有合适的指导时, 请不要试图再填装或清洁容器。 空的圆桶应被完全放流干净并安全存放好, 直到它们被合适的修复或处理。 空容器应通过合适的合格的或授权的单位依照政府法规来回收, 修复或处理。 请不要加压, 切割, 焊接, 硬焊, 锡焊, 钻孔, 抛光或将这些容器暴露于热源, 明火, 火星, 静电, 或其它火源。 它们可能爆炸并导致伤残或死亡。

##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JT/T617-2018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	IMDG	IATA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号)	不受管制。	不受管制。	不受管制。
联合国运输名称	-	-	-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	-	-
包装类别	-	-	-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环境危害	无。	无。	无。
------	----	----	----

- 运输注意事项** : 在用户场地内运输时: 运输时始终采用密封的容器并保持直立固定。应确定运输人员明白在发生事故或发生泄漏时应采取的措施。
- 禁配物** : 强氧化剂
- 根据 IMO 工具按散装运输** : 不适用。

##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2009) :

不受管制。

根据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 (GB 13690-2009), 本产品不属于危险品。

### 名录清单

- 澳大利亚化学品目录 (AIIC)**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加拿大目录 (DSL-NDSL)**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日本目录 (CSCL)**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日本目录 (Industrial Safety and Health Act)** : 至少有一种组分未列入。
- 新西兰化学品名录 (NZIoC)**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菲律宾目录 (PICCS (菲律宾化合物和化学物质目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韩国目录 (KECI (韩国现有化学品目录))**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台湾既有化学物质清册 (Taiwan Chemical Substances Inventory, TCSI)** : 所有组分都列出或被豁免。
- 美国目录 (TSCA 8b (有毒物质控制法))** : 所有组分已为活动状态或已豁免。

##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 发行记录

- 发行日期/修订日期** : 26 一月 2024
- 上次发行日期** : 无先前版本
- 版本** : 0.01
-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 急性毒性估计值 (ATE)  
生物富集系数 (BCF)  
GHS = 化学品分类及标示全球协调制度  
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中型散装容器 (IBC)  
国际海上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IMDG)  
辛醇/水分配系数对数值 (LogPow)  
国际海事组织73/78防污公约 (MARPOL)  
N/A = 无资料  
SGG = 隔离组  
联合国 (UN)

**参考文献** : 无资料。

指出自上次发行的版本以来发生过更改的信息。

**产品代码** : 201560901015\_1273851

### 读者注意事项

产品名称	MOBIL VACTRA OIL NO. 2	SDS 编号	201560901015_1273851
修订日期	26 一月 2024	版本	0.01
最初编制日期	26 一月 2024		

##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本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系基于其发布之日，尽埃克森美孚所知悉和确信是准确和可靠的。请与埃克森美孚联系以确保本文件是目前可从埃克森美孚获得的最新版本。信息和建议供用户考虑和检验。满足用户对于产品适合特定用途的要求是用户的责任。如果买方重新包装本产品，用户有责任确保正确的健康、安全和其它必要信息与容器包括在一起和/或包括在容器上。适当的警告和安全处理程序应提供给操作人员和用户。严禁更改本文件。除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不得全部或者部分再版或者再传送本文件。“埃克森美孚”这一表述系为方便而使用，可包括埃克森美孚化工公司、埃克森美孚公司，或它们直接或间接管理的任何关联公司中的一家或者多家。